

中共安康市纪委办公室

安纪办〔2021〕39号

中共安康市纪委办公室 关于印发作风建设专项整治典型经验和做法的 通知

各县（市、区）委、纪委监委，市作风建设专项整治各牵头部门、参与单位、监督单位：

加强作风建设、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具体体现，是践行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的实际行动，是推动安康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

今年以来，按照省委、省纪委监委和市委部署，在市纪委监

委统筹协调下，全市各级各部门结合党史学习教育中“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聚焦停车收费腐败问题、房地产领域突出问题、教育领域突出问题、医疗领域突出问题、欺诈骗保、救助政策落实、环保执法、涉企“四乱”、化解涉法涉诉信访积案、河湖“清四乱”、非法集资等11个领域扎实开展专项整治，解决了一批群众“急难盼愁”具体问题。

为发挥典型示范作用，确保专项整治整体推进，现将市人社局、市卫健委、市市场监督局、市教体局、市医保局在牵头和参与专项整治中的典型经验和做法予以印发，在全市推广学习，同时向相关媒体推荐，加大对外宣传力度，营造良好工作氛围。

各县（市、区）、各单位要认真组织学习，积极借鉴典型经验做法，聚焦群众“急难盼愁”的具体事，一个阶段一个阶段持续推进专项整治，积极探索作风建设的好办法，切实提高治理效能。



抄送：省纪委监委办公厅、党风政风监督室；
市委办。

中共安康市纪委办公室

2021年9月22日印发

典型经验和做法 1

全覆盖排查 多举措整改

安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全市加强作风建设切实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开展以来，市人社局认真履行牵头部门责任，在全市开展社保基金风险防控全覆盖排查，采取多举措整改，有效打击了欺诈骗保、套保、挪用贪占社会保障资金的违法行为，守护了人民群众的每一分“养老钱”“保命钱”。

一、五种方式排查，找准存在问题

(一) 组织县区自查。制定《2021年度安康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风险排查工作方案》，要求市县人社部门认真负责、从实从严开展自查自纠。截至8月底，自查排查经办机构24个、信息化管理机构7个、合作银行24个，抽查镇办社保站68个，自查发现问题272个。

(二) 开展市级检查。印发《关于开展加强作风建设完善基金风险防控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整治现场检查工作的通知》，抽调市县16人组成四个检查组，分别由县级领导带队，对所有县区和市级经办机构开展全覆盖现场交叉检查，共发现问题75个。

(三) 配合省级抽查。省厅抽查组来安康后，市县积极配合，检查组先后对市本级和汉滨、旬阳、岚皋三个县(市、区)进行

现场抽查，采取查阅资料、信息数据比对、入户走访、深入社保站和养老院核查等方式全方位抽查，现场反馈问题 76 个。

（四）疑点数据排查。运用大数据比对，对连续两年未做生存认证、账号异常、多次发放超高金额养老金等 30 余万条疑似数据进行逐条逐人全面排查，确保排查的高效性和精准性。

（五）发动群众帮查。市县区人社局网站设立作风建设专栏，公布举报电话和电子邮箱，畅通监督渠道。联合市公安局发布《关于打击违规领取社会保险待遇行为暨追缴多领冒领重复领取社会保险待遇有关事项的公告》，进行广泛宣传，动员群众监督。

二、五项措施整改，筑牢基金防线

（一）高点站位抓整改。局党组多次召开会议，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政治局第二十八次集体学习时的重要讲话和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领会省市相关文件要求。组织召开全市经办机构人员和赴县区检查人员业务培训会，推动人社系统干部做到业务精通，为整改工作提供人力保障。

（二）现场督促抓整改。对自查和检查中发现能立行立改的问题，要求立即整改。比如：针对部分县区经办机构业务经办人员岗位职责权限不清的问题，要求经办机构立即落实“专岗专人专责”制度；针对待遇领取人员人脸识别认证手段单一的问题，及时增加指纹认证功能，对老弱病残和痴聋傻哑等特殊人群落实专人上门认证。

（三）建立台账抓整改。对无法立行立改的问题，分级分类

建立《自查问题整改台账》《市级检查反馈问题整改台账》《省级抽查反馈问题整改台账》《疑点数据排查问题整改台账》和《群众反映问题整改台账》，将每项整改任务落实到领导、到科（股）室、到人员，实行限期整改，销号管理。截至8月25日，自查发现的272个问题，已全部整改；市级交叉检查发现的75个问题，已整改70个；省级抽查发现的76个问题，已整改71个；群众反映的9个问题全部整改到位；全市累计追回各类社保资金51.9万元。

（四）跟踪督办抓整改。对已建立的台账进行跟踪督办，建立健全问题整改周统计、月通报和限时销号制度，对省厅检查发现的问题实行整改日报告制，对整改进展缓慢的及时下发督办函和整改通报。同时组建督查组，局分管领导带领相关人员采取“不打招呼、直奔现场”的方式，对反馈问题整改情况突击抽查，跟踪督办。对发现的问题线索及时移交驻局纪检监察组和市纪委监委，已移交问题线索3件。

（五）建章立制抓整改。严格周密的制度是确保基金安全的“防火墙”。坚持把建立基金风险防控长效机制作为整改的治本之策，印发了《安康市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经办机构内部控制办法》《关于加强医保社保卡管理工作的通知》等文件，修改完善了社会保险基金经办工作流程及基金财务管理、信息系统管理等一系列制度，进一步筑牢了社保基金风险防线。

典型经验和做法 2

加强作风建设 厚植医德医风

安康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市卫健委紧紧围绕行业特点，聚焦发生在医疗机构的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坚持标本兼治、惩防并重，有效提升了卫健系统专项整治工作的针对性和时效性。

一、强化担当作为，落实主体责任联动发力

(一)注重构建齐抓共管工作格局。按照全市专项整治安排部署，市卫健委迅速召开党委会专题研究，印发工作方案、成立领导小组、明确责任科室，逐级建立责任清单和工作台账，并结合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工作，召开县区卫健局和市属公立医院专项整治工作动员会，形成齐头并进工作态势。

(二)注重把握专项整治工作节奏。按照专项整治的目标任务、时间节点统筹推进，加强对直属单位工作情况监督检查，积极协调解决困难问题，先后召开担架员配备、违规违纪违法款物收缴、就医停车难等专项工作部署会。协同驻委纪检监察组和医院纪委加强监督检查和问题线索处置，为专项整治提供纪法保障。

(三)注重问题线索精准摸排研判。在委机关、公立医院、媒体公开专项整治内容、设立举报箱、公布投诉举报方式，畅通

检举举报渠道，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委托第三方机构对患者随机访和对 8 所医院行风及满意度测评、通报，梳理研判群众热线反映及信访举报，对问题线索做到情况清、底数明、有着落。

二、聚焦整治重点，推动行风难题逐步解决

（一）加强问题线索处置，形成警示震慑。强化监督执纪问责，对收到的 21 件问题线索全部依规依纪依法进行处置，给予党纪政务处分 5 人，并在系统内对 5 起违纪违法典型问题通报曝光。注重典型案件的教育警示作用，对查处的医务人员私自参加医药企业药品推广学术会和违规收受报酬问题，督促各市属公立医院以案为鉴组织排查，谈话提醒关键岗位人员 300 余人次，医务人员主动上交红包回扣，实现了减存量、遏增量的纪法效果。

（二）紧贴行业整治特点，创新措施机制。加强过度用药、过度检查行为整治，收到“四不合理”投诉 7 起，组织处理 4 起，推行临床路径管理、检查结果互认，市中医医院、市人民医院还通过完善管理制度、开展药品采供约谈进行治理。突出整治医疗机构内外勾结欺诈骗保行为，对飞行检查问题实行销号管理，约谈相关医院领导班子。会同市医保局加强医保基金监管调研，按照行政审批制度改革移交审批事项。

（三）聚焦患者急难愁盼，解决具体问题。聚焦群众反映院前急救患者无人搬抬问题，通过调整男护士、后勤及安保人员或采取补充招录等方式组建担架员队伍，试点医院搬抬患者 160 余人次，平均节约院前搬抬时间约 10 分钟，实现了搬抬信访零

投诉的转变。聚焦就医“三长一短”问题，各医院完善信息技术、延长服务时间、增加服务团队和窗口，缩短等候 5-10 分钟，增加就医沟通 3-5 分钟，实现便捷诊疗。聚焦看病停车难问题，倡导职工绿色出行、拼车出行，清理车辆 130 余辆，新增患者停车位 400 余个，协调周边停车场或提出就诊时间建议，保障患者就医停车。

三、堵塞漏洞短板，狠抓建章立制筑牢防线

(一)严格日常管理，防范医疗系统学术交流活动中的廉政风险。制定印发规范学术交流活动“十不准”规定，整治学术不端和不正之风。各医院迅速自查自纠，建章立制从严审批，明确审批流程。各医院纪委跟进监督检查，市中心医院、市人民医院纪委还召开医用耗材供应商廉洁购销警示教育座谈会，开展明察暗访 10 余场次。截至目前，取消学术交流 7 场次，审批 18 人次赴外参会，实现了制度优势向治理效能的转化。

(二)严肃追责问责，补齐医疗纠纷责任追究不严不实的短板。针对市中心医院处置医疗纠纷对相关管理责任追责问责不到位的问题，驻委纪检监察组向市中心医院党委下发了《监察建议》，提出明确整改要求，责成医院依规依纪依法追责。同时还组织相关医院、医政医管科、法规科召开座谈会，加快制定医疗纠纷和事故责任追究办法，全力保障群众生命健康权益。

典型经验和做法 3

扎实推进涉企“四乱”专项整治 有力促进市场秩序规范有序

安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市市场监管局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作风建设重要论述精神，讲政治、顾大局，切实增强责任心和使命感，建立一把手挂帅、分管领导主抓、纪检监察组监督、全员参与的专项整治工作责任制，聚焦群众反映强烈的市场秩序突出问题，认真研判、迅速行动、广泛宣传，以有力有效有为的举措，切实维护群众利益，取得了积极成效。

紧盯整治重点打好“攻坚战”。紧密结合市场监管职能职责和牵头抓总任务，切实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一是聚焦涉企乱收费问题，制定专项行动方案，全面开展执法检查，截至目前全市共检查转供电主体 54 户，清理违规收费金额 57.22 万元，涉及终端用户 297 户。二是聚焦涉企乱摊派问题，规范行业协会商会收费。组织开展乱收费专项整治，清理规范协会乱收费行为 4 起，减免困难会员会费 133 万元。三是聚焦停车场收费“价格未公示、超范围收费”问题，集中开展停车场收费专项检查，已开展检查 58 次，对中心城区 10 个停车场乱收费线索进行排查，发现不规范问题 10 起，责令整改 7 起，立案

查处 2 起。四是聚焦乱检查乱罚款问题，规范执法检查。积极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上半年完成抽查任务 165 个，完成联合抽查任务 8 个。围绕食品药品、建材等群众反映强烈问题开展“铁拳行动”，共查处违法案件 654 件，移送公安机关 2 起，罚款 200 余万元。五是聚焦房地产领域广告监管，严厉打击违法违规广告行为，查办房地产虚假违法广告案件 2 起，罚款 9.386 万元。

紧盯群众诉求打好“歼灭战”。坚持把“解民忧、纾民困、暖民心”贯穿专项整治始终，及时核查处置群众“急难愁盼”问题，逐项抓好落实。一是针对群众反映出租车计价收费问题，逐项予以调查核实，并组织开展出租车计价器专项检查，对运营的出租车进行随机抽查，对 3 家出租车公司的 443 台计价器进行强制检定。二是认真解决消费者投诉，采取行政约谈、指导建议、现场调解等方式为群众解决“难事愁事窝心事”，为 239 户购房群众退还购房款共计 8950 万元，为 180 户因购房纠纷的群体投诉进行面对面调解，维护了消费者合法权益。三是及时回应企业期盼，指导帮扶龙王泉富硒水申报国家消费品标准化项目。

紧盯薄弱环节打好“持久战”。持之以恒加强作风建设，全面提升市场监管治理能力和水平。一是持续深化商事制度改革。不断健全信用监管体系，先后将 1 万余户企业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将 115 户企业列入严重违法企业名单，在相关业务办理过程中实施限制 162 次。深化放管服改革，对“四新”领域实行包容

审慎监管，对市场监管领域的 40 个轻微违法行为列入不予处罚清单。二是加强行政执法权力运行的监督和制约。先后召开案审会 4 次，对 5 起行政处罚案件进行法制审核 7 次，举行听证 1 次，审理行政复议案件 5 起，有效规范了行政执法行为，彰显了公平正义。三是聚焦“食品药品、特种设备、产品质量”三大安全监管任务，紧盯校园周边和“三小”改造提升，开展食品安全“你点我检”活动，持续推进“药品安全放心工程”。紧盯特种设备使用安全，让安全监管更加贴近民生需求。持续保持三大安全监管领域零事故，为“十四运”成功举办提供了安全保障。四是建立长效机制。建立健全督查督办机制，成立工作专班，对工作进展缓慢、推动不力、落实不到位、问题反映突出的单位干部进行约谈、问责；建立“月会商研判”机制，市局、各成员单位、驻局纪检监察组共同研商阶段性成效，破解难题，推动专项整治深入开展；建立“一专项一方案”制度，针对“停车收费”整治难等问题，制定专项方案，加强督查督办，强化监督问责，推动整治工作有力有效。

典型经验和做法 4

实施集团化办学，满足群众“上好学”期盼

安康市教育体育局

“上学难”其实是“上好学校难”，是优质教育资源还不能满足人民群众强烈需求，择校热所致。针对这一问题，市教体局领导班子多次深入安康中心城区和县区相关学校调研，具体问题具体分析，深化实施集团化办学，着力破解“择校热”难题，让更多孩子享受优质教育资源。

一、抓住关键，科学制定方案。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是破解问题的关键。市教体局先后组织有关县（市、区）政府、教体局和中小学校负责人赴江苏常州、山东潍坊、青岛等教育先进地区学习考察集团化办学工作经验。同时对中心城区、部分县区学校广泛深入开展调研，在已出台的《关于在全市基础教育阶段开展教育集团化办学的实施意见》《安康市推进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工作实施方案》基础上，拟定了《安康中心城区教育集团化办学实施方案》，从组建模式、程序上进行优化，明确实施步骤、责任分工和 5 项保障措施。到 2022 年底，集团化办学将覆盖中心城区 50%以上的中小学校，教育热点问题得到有效缓解。

二、灵活模式，加强分类推进。采取“核心校+新校”“核心

校+薄弱校”“核心校+农村校”“域外名校+本地校”等方式，灵活集团化办学组建模式。学前教育重点利用省市示范幼儿园等优质幼教资源，按照“名园+新园”的办园模式，实施学前教育集团化连锁办园，如汉滨区铁路幼儿园接管关庙镇幼儿园设立分园，常州市武进区机关幼儿园结对帮扶汉滨区江南幼儿园。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按照城乡教育一体化发展要求，发挥优质学校引领辐射作用，积极支持中心城区小学、初中与边远薄弱学校进行实质性合作办学、集团办学。汉滨区撤并了关庙中学，成立汉滨区江北高级中学东校区，石梯镇石梯九年制等5所学校初中部并入汉滨区江北高级中学东校区。培新小学在黄沟小学设立分校、汉滨小学帮扶双龙小学等都取得了明显成效。普通高中学校重点实施优质高中对口扶持合作，通过教师交流、资源共享促进协调发展、特色发展。安中高新分校在安康中学全力带动下已步入名校之列。

三、名校引领，实现集群发展。大力实施“优质学校+”工程，通过名校（园）、名校长、名管理团队的引领、辐射带动，实现集群式发展。目前，全市已成功组建各类教育集团46个，覆盖学校151所，服务学生13万名。安康中心城区已完成组建以市一小、市二小、市阳光学校、汉滨初中、汉滨高中、江北高中、培新小学、汉滨初中高新区和高新一幼等核心校牵头组建的各类教育集团18个，覆盖中小学校33所，覆盖学生5.6万余名，有力扩大了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坚持开放办学理念，加强

教育对外合作，积极引进域外名校教育集团来安合作办学，加快教育对外开放。目前，各县区积极利用苏陕交流平台广泛加强与江苏常州等地中小学校交流合作，汉滨、镇坪、白河等县区分别与常州市武进区、钟楼区、溧阳市围绕加强校长培训、教师轮岗、对口帮扶等工作，大力引进先进教育理念和管理方式，促进对口交流合作；高新区加大与北京四中、西安交大康桥教育集团等名校教育集团对接合作，努力实现与域外知名教育集团的全方位深度合作。

四、破解难题，满足群众期盼。一体化的管理，优质教育资源共享，促进新办学校和联盟学校实现了高起点发展、高品位管理、高质量办学的目标。教育集团化办学已经成为破解“择校热”“大班额”等问题的有力抓手。市一小教育集团高新校区、红星校区和汉滨初中教育集团高新校区、滨江校区等，教育教学质量快速得到群众的认可，学校生源规模迅速扩大。据统计，中心城区各实施教育集团化办学的中小学校 56 人以上“大班额”由 2017 年的 239 个减少到今年的 51 个，下降 188 个，大班额占比由 2017 年的 23.5% 下降至目前的 5% 以内，江北、高新片区学生进城择校行为也大幅降低。

典型经验和做法 5

聚焦“三线”，推进专项整治出实效

安康市医疗保障局

市医保局从查处医疗保障领域各类违规违法行为上着力，积极建立健全医保基金监管长效机制，切实维护好医保基金安全，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幸福感、获得感。

一、多措并举，守住医保基金“安全线”

一是完善监管机制。提请市政府建立医保基金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建立向纪检、公安机关线索移交制度，联合公安、卫健、财政等单位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整治行动；强化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严格落实协议备案审查制度，制定并实行全市统一规范的医保协议，加强动态管理，进一步健全医保基金监管制度。二是推进专项整治。对全市 3098 家定点医药机构全覆盖检查，追回违规资金 425.09 万元。扎实整改国家审计反馈问题，追缴违规资金 477.49 万元，审计整改全部按时销号清零。组织各县区对辖区内定点医药机构医保基金使用情况开展全面自查自纠，对存在诱导住院、小病大养等违规行为的 6 家医药机构，立案查处 3 件，做出行政处罚 2 件，追回医保基金 10.7 万元，罚款 6.7 万元，向纪检监察机关移交问题线索 2 件。三是深入法规宣传。举办了“宣传贯彻《条例》加强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

活动启动仪式，全市组织开展主题宣讲 60 余场次，邀请省医疗保险基金中心专家做专题辅导，深入解读基金监管法律法规。每季度开办一期“安康医保”大讲堂，邀请定点医药机构代表参加，营造全社会关注并自觉维护医疗保障基金安全的良好氛围。

二、综合施策，兜稳医保民生“保障线”

一是健全救助机制。对参保重点人群实行分类参保资助，将救助对象经基本医疗、大病保险按规定支付后的个人负担部分，纳入医疗救助范围，切实减轻群众负担。开展统筹区域内各定点医疗机构医疗救助“一站式”结算，同时调整完善全市城乡居民医疗救助政策，增强医疗救助托底保障作用。今年以来，城乡居民医疗救助金额达 1.7 亿。二是深化支付改革。制定定点医疗机构结余留用、合理超支分担机制，全面推行医保基金总额控制，积极推进按病种分值（DIP）付费。研究制定城乡居民 119 个、城镇职工 111 个单病种付费标准，推动实现按项目付费占比明显下降。严格执行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扩围基金预付、垫付等制度，累计减轻群众就医负担 5000 余万元。三是落实兜底保障。实施分类参保资助，对特困供养人口、孤儿参保全额资助，对 2020 年建档立卡脱贫人口、城乡低保对象给予定额参保资助，确保全市脱贫人口全部参保。落实三重综合保障，全面取消贫困人口四项过度保障政策，继续实行大病保险降低起付线 50%、不设封顶线、报销比例提高 5% 及医疗救助托底的梯次减负政策，全市三重保障后基金支付约 3.3 亿元，支付比例保持

在 90% 左右。

三、统筹兼顾，畅通医保服务“连心线”

一是丰富实践活动。在全市医保系统开展“听民声、察民情、解民忧”主题实践活动，走访“两代表一委员”，发出公开信和问卷调查，问计问需、问策问效；实行各级医保部门班子成员蹲点定点医疗机构，中层干部轮流到政务大厅医保窗口上周班，面对面接待群众；市政府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保障工作的意见》，进一步做实市级统筹，完善市、县、镇、村医疗保障服务体系建设。二是优化经办服务。开展标准化医保经办窗口建设，落实医保政务服务事项清单，设置“好差评”评价器，积极推行“五制四公开三透明”，全面推进“互联网+医保”，医保费用实时结算率达 95% 以上，实行医保“掌上办”“零距离”和前台受理、后台办理的新业务模式，推广预约、延时、应急服务，让每一名参保群众都能享受到高效便捷的医保服务。三是解决民生难题。积极联系卫健、残联、审计等部门，稳妥处理我市三家盲人按摩所和金州医院信访件，及时受理 12345 平台和电话各类咨询、投诉 160 余件，各类信访件办结率 100%，群众反馈均为满意，被评为全市 2020 年度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优秀承办单位。

